

证券代码:600243 证券简称:青海华鼎 公告编号:临 2017-019

青海华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复牌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青海华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下称：“青海华鼎”或“公司”）于2017年5月16日发布了《青海华鼎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告编号：临2017-013），因青海华鼎接到公司第一大股东青海重型机床有限责任公司（下称：“青海重型”）通知：青海重型正在筹划重大事项，该事项涉及青海重型的股权交易并可能导致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具体方案仍在协商中。鉴于该事项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7年5月15日起停牌。

停牌期间，相关各方正在就该事项进行具体协商，尚未达成最终方案。为更好推进此重大事项的顺利推进，为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2017年5月19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青海华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继续停牌的议案》，同意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延期复牌，公司股票自2017年5月22日起继续停牌不超过5个工作日。

截止目前，青海重型股东间股权转让已达成，并签署了《股

权转让意向书》，详细情况请查阅公司发布的《青海华鼎关于股东权益变化暨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此事项涉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管理层收购，青海华鼎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因公司第一大股东青海重型机床有限责任公司股东间的股权交易构成管理层收购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董事会聘请的独立财务顾问发表了对本次收购的公正性和合理性发表了专业意见。本次权益变动详细情况请查阅公司披露的《青海华鼎关于股东权益变动暨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7-018）。

按照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将于 2017 年 5 月 31 日开市起复牌交易。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青海华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五月二十七日